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66 人，注册会计师 300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0 人。

2024 年度收入总额 43,506.21 万元（含合并数，经审计，下同）；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29,244.86 万元；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22,572.37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25 家。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6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2024 年 12 月 0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年审期间出具报告总体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北京德皓国际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北京德皓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北京德皓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年审期间与管理层和治理层的沟通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北京德皓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会议形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12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3 月 14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等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北京德皓国际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四）202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在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